

夢時代會員卡 Dream card 轉換為 OPEN POINT 點數制度公告

夢時代為提供更全面及多元性的會員優惠及權益，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夢時代 Dream Card 會員點數將轉換為 OPEN POINT 會員點數。原累積之 Dream Card 點數夢時代將以「除 2」之比率全數轉換為 OPEN POINT 點數。[\(詳情請參閱夢時代購物中心官方網站\)](#)

因應上開點數轉換事宜，本行夢時代聯名卡持卡人於 109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，原夢時代館內一般消費應獲得之 Dream Card 點數，本行亦將依其公告之點數轉換比率辦理(範例如下)，進行 OPEN POINT 點數累積回饋，有關夢時代聯名卡館內消費回饋點數優惠活動詳情請參閱[本行官網信用卡專區](#)。

範例說明：

夢時代 icash 聯名卡：

李君 109 年 12 月帳單夢時代館內一般消費達 8,000 元 (不含夢時代館外消費)，原應獲得聯名卡加碼回饋 Dream Card 會員點數 40 點 (原聯名卡加碼每 100 元回饋 0.5 點)，惟因應其點數機制調整，**爰次期回饋(110 年 1 月)將調整為回饋 OPEN POINT 點數 20 點。**

※有關 110 年度夢時代聯名卡館內消費回饋點數優惠活動詳情，依 110 年 1 月 1 日[本行官網信用卡專區](#)公告內容為準。